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1	伸港鄉	坐月子津貼	1. 補助對象為產婦。 2. 新生兒需於本鄉辦理出生初設戶籍登記。 3. 新生兒為婚生子女者：產婦或其配偶需於本鄉連續設籍滿一年以上。新生兒為非婚生子女者：產婦需於本鄉連續設籍滿一年以上。 4. 產婦應於新生兒出生後三個月內提出申請，逾期視為放棄權利。	16,000 元	伸港鄉公所	蔡小姐	04-7982010 分機 156
2	北斗鎮	生育津貼	新生兒父母之一方目前設籍並持續居住本鎮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1. 第一胎 10,000 元；第二、三胎 20,000 元；第四胎及第五胎以上 30,000 元。 2. 雙胞胎 60,000 元；三胞胎新台幣 100,000 元。	北斗鎮公所	蔡小姐	04-8884166 分機 136
3	福興鄉	生育津貼	新生兒父母其中一人設籍本鄉達一年以上	單胎 8000 元 以新生兒數計	福興鄉公所	粘小姐	04-7772066 分機 335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4	秀水鄉	生育津貼	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含)以後 出生之新生兒	6,600 元	秀水鄉公所	林小姐	04-7697024
5	鹿港鎮	生育津貼	產婦或夫妻其中一人設籍本鎮 達三年以上(以生育日為基準 日往前推算),且新生兒出生登 記設籍於本鎮者。	8,000 元	鹿港鎮公所	張小姐	04-7772006 分機 16005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6	員林市	其他鼓勵生育之措施	按新生兒父母生育胎次補助，	第一胎補助新臺幣八千元、第二胎補助新臺幣一萬六千元、第三胎補助新臺幣三萬二千元、第四胎以上者每名補助新臺幣六萬六千元；首胎為雙胞胎補助新臺幣三萬元，餘按各胎次發給。	員林市公所	蕭小姐	04-8347171 分機 119
7	大村鄉	生育津貼	新生兒父母之一方設籍於大村鄉（以下簡稱本鄉）且新生兒出生後，於本鄉完成出生登記並初設戶籍者。	6,000 元	大村鄉公所	黃小姐	04-8520149 分機 304
8	埔鹽鄉	坐月子津貼	110年1月1日(含)以後出生的新生兒，在本鄉完成出生登記並初設戶籍者，且產婦或其配偶之一方，於新生兒出生時，需已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符合條例規定資格者	6,000 元	埔鹽鄉公所	吳小姐	04-8652301 分機 143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9	社頭鄉	生育津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生兒之父或母一方目前設籍並持續居住本鄉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2. 未設籍本鄉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籍並實際居住本鄉滿一年以上者(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6,000 元	社頭鄉公所	蕭小姐	04-8732621 分機 164
10	溪州鄉	生育津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助對象為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含)以後出生之新生兒，於溪州鄉(以下簡稱本鄉)完成出生登記設籍本鄉且中途未遷出者。 2. 申請本補助之新生兒父母之一方目前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3. 未設籍本鄉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且中途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胎補助 6,000 元；第二胎補助 12,000 元；第三胎(含)以上者，每名補助 18,000 元。 2. 雙胞胎，補助 36,000 元；三胞胎，補助 60,000 元。 	溪州鄉公所	曹先生	04-8896100 分機 189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遷出者。 4. 本自治條例有關生育「胎次數」之計算，係指於婚姻存續中(或經認領)，同一生父及生母之出生別登記為認定基準。				
11	溪湖鎮	生育津貼	<p>1. 補助對象為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出生之新生兒，於溪湖鎮(以下簡稱本鎮)完成出生登記及初設戶籍。</p> <p>2. 新生兒父母其中一人持續設籍本鎮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中途未遷出且申請時持續在籍者。</p> <p>3. 未設籍本鎮或設籍本鎮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持續設籍本鎮滿一年以上者(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中途未遷出且申請時持續在籍者。</p>	<p>1. 生育補助金額按胎兒數發放之，第一胎補助新台幣 6,000 元、第二胎補助 10,000 元；第三胎(含)以上者，每名補助 20,000 元。</p> <p>2. 前項胎次之認定如下：</p> <p>(1) 係指婚姻存續中，同一生父籍生母之出生別登記為認定基準。</p> <p>(2) 再婚之生產胎次，自新婚姻開始重行計算。</p> <p>(3) 未婚或離婚後之非婚生子女，從新計算。</p> <p>(4) 養子女不予補助。</p>	溪湖鎮公所	陳小姐	04-8852121 分機 156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12	芬園鄉	生育津貼	1. 補助對象為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含)以後出生之新生兒，於芬園鄉(以下簡稱本鄉)完成出生登記設籍本鄉且中途未遷出者。 2. 申請本補助之新生兒父母之一方目前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3. 未設籍本鄉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且中途未遷出者。	7,000 元	(未公告於網站)	陳小姐	049-252255 6
13	彰化市	生育津貼	已婚夫妻其中一人或未婚產婦設籍並居住彰化市達一年以上者	5,000 元	彰化市公所	謝小姐	04-7222141 分機 1708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14	花壇鄉	生育津貼	1. 新生兒父母之一方設籍本鄉滿六個月以上，且申請時仍設籍本鄉。 2. 新生兒在本鄉完成出生登記或初設戶籍者。	5,000 元	花壇鄉公所	汪小姐	04-7865921 分機 140
15	埔心鄉	坐月子津貼	1. 新生兒於民國一百一零年一月一日(含)後出生，於本鄉完成出生登記及初設戶籍，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 (1) 新生兒父母(產婦含領有居留證新住民)之一方，於新生兒出生之日往前推算已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 (2) 未設籍本鄉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產婦，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連續設籍本鄉滿一年以上。 2. 婦女妊娠滿六個月以上之胎兒死產或自然流產，且符合前項各款規定之一者。	1. 第一胎補助 5,000 元整、第二胎補助 6,000 元整、第三胎以上補助 8,000 元整，雙生以上者，按各胎數發給。 2. 產婦之胎兒為死產或自然流產者，不論胎次或胎數，均發給津貼 5,000 元整。 3. 前項胎次之認定依下列標準： (1) 婦女再婚者，自新婚姻開始重新計算。 (2) 申請第二胎補助，產婦或配偶應自新生兒出生之日往前推算連續設籍本鄉滿二年以上；第三胎以上補助，產婦或配偶應自新生兒出生之日往前推算連續設籍本鄉滿三年以上。 (3) 認定胎次，未符合規定者，不列入胎次計算。	埔心鄉公所	洪小姐	04-8296249 分機 32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16	永靖鄉	生育津貼	新生兒	5,000 元	永靖鄉公所	呂小姐	04-8221191 分機 242
17	田尾鄉	生育津貼	新生兒之父或母提出申請	5,000 元	(未公告於 網站)	黃小姐	04-8832171
18	埤頭鄉	生育津貼	1. 父母之一方或婦女設籍埤頭鄉滿一年以上者，以新生兒出生日期為準。 2. 新生兒出生後，在埤頭鄉完成出生登記並初設戶籍者。	5,000 元	埤頭鄉公所	邱小姐	04-8922117 分機 122
19	線西鄉	生育津貼	1. 新生兒於出生後，於線西鄉(以下簡稱本鄉)完成出生登記並初設戶籍者。 2. 新生兒父母之一方目前設籍並居住本鄉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3. 未設籍本鄉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	每生育一名新生兒補助新臺幣五千元整(雙胞胎補助一萬元、三胞胎補助二萬元，四胞胎以上補助六萬元)	線西鄉公所	蘇小姐	04-7584012 分機 131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籍並居住本鄉滿一年以上者。				
20	二水鄉	生育津貼	<p>新生兒於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凡於本鄉辦理出生登記或初設戶籍，並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得申請發給生育獎勵金：</p> <p>一、新生兒之父或母之一方目前設籍並持續居住本鄉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p> <p>二、未設籍本鄉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籍並實際居住本鄉滿一年以上者(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p>	10,000 元	(未公告於網站)	林小姐	04-8790100 分機 160
21	田中鎮	生育津貼	<p>新生兒於一百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出生並於本鎮完成初設戶籍登記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發給生育獎勵金</p> <p>1. 新生兒之父或母一方目前設籍並持續居住本鎮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p>	10,000 元	(未公告於網站)	張先生	04-8761122 分機 238

彰化縣各鄉鎮鼓勵生育措施彙整表

序號	鄉鎮市	性質	補助對象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公告網址	承辦人資訊	
						承辦人	連絡電話
			2. 未設籍本鎮或設籍未滿一年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籍並實際居住本鎮滿一年以上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且中途未遷出者。				
22	芳苑鄉	無					
23	二林鎮						
24	竹塘鄉						
25	大城鄉						
26	和美鎮						